

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東通訊政策

目的

股東通訊政策（「政策」）是為確保本公司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股東（統稱「股東」））及大眾投資者適時獲提供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而設，一方面可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力，另一方面也加強股東及大眾投資者與本公司的溝通。

就本政策而言，「大眾投資者」包括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以及就本公司表現編製報告及分析的分析員。

總體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持續與股東及大眾投資者保持對話。

本公司向股東傳達資訊的主要渠道為：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並在本公司網站(www.nif-hk.com)提供所有呈交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披露資料，以及其公司通訊與其他公司刊物。

董事會須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地向股東傳達資訊。董事會定期檢討政策，以確保其成效。如對政策有任何疑問，應向執行董事或公司秘書提出。

公司網站

本公司網站專設「企業管治」欄目。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的資料會適時及定期更新。

本公司發送予聯交所的資料會隨即登載在本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的說明文件等。

公司通訊*

向股東發放的公司通訊以中英雙語製備，以方便股東了解通訊內容。本公司股東有權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文（英文或中文）或收取方法（印刷本或電子形式）。

股東宜向本公司提供（其中尤其包括）電郵地址，以助提供適時有效的通訊。

股東會議

股東宜參與股東大會，如未克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歡迎股東在股東大會上詢問問題。董事會成員（尤其是主席或行政總裁或其代表）、合適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本公司會監察及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的程序，如有需要將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

股東查詢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

股東及大眾投資者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本公司須向股東及大眾投資者提供指定的聯絡資料及電郵地址，以便彼等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

股東私隱

除法例規定者外，本公司不會在未經股東同意前擅自披露股東資料。

二零一二年四月

*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等。